

# 桂林理工大学化学拔尖学生培养基地“励新班” 学生选拔通知

桂理工教务〔2026〕79号

为做好2025级化学拔尖学生培养基地“励新班”学生的选拔，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选拔范围及条件

### （一）选拔范围

1. 高考选考化学、物理的理工科专业2025级全日制在籍在校本科生。
2. 学生在校期间未成功办理过转专业手续。

### （二）基本条件

1. 思想政治素质：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品德优良，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在校期间无任何违纪处分记录。
2. 学术志趣与潜能：对化学及相关交叉学科具有强烈的学习兴趣、探索精神和从事科学研究的坚定志向，思维活跃，具备较强的自主学习和团队协作能力。
3. 身心素质：身心健康，具备承担高强度学习和科研挑战的心理素质与身体素质。
4. 学业记录：截至申请时，在校期间无课程补考、重修记录（缓考成绩视为正考成绩）。

5. 学业成绩：大一上学期（2025 秋）课程的平均绩点排名位于同专业前 40%。

6. 高考成绩：高考总分（原始分）超过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普通本科第一批录取控制分数线 20 分及以上。

7. 外语水平：满足下列条件之一即可。

（1）高考英语科目成绩不低于 110 分（原始分，满分 150 分制省份；其他省份按比例折算）；

（2）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成绩不低于 425 分；

（3）雅思考试成绩不低于 5.5 分；

（4）托福考试成绩不低于 60 分。

### （三）破格申请资格

未完全满足基本要求 5、6、7 款，但在学术研究、科技创新等方面具有突出特长和培养潜质者，可凭以下成果之一（均为大学期间获得，且申请人为主要完成人）申请破格选拔资格。

1. 以第一作者（或导师第一、学生第二作者）在正规学术期刊上发表与化学相关的学术论文。

2. 以第一作者（或导师第一、学生第二作者）正式出版学术著作或科普著作。

3. 主持校级及以上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或科研项目。

4. 在省部级及以上政府部门、学会主办的学科专业竞赛（如化学类、材料类、环境类竞赛）中获得二等奖及以上奖励（排名前二）。

5. 申请国家发明专利授权（排名前二的发明人）。

6. 高中阶段获得全国中学生化学奥林匹克竞赛省级赛区二等奖及以上奖项。

## 二、选拔程序

(一) 学生申请。有意向的学生填写《桂林理工大学化学拔尖学生培养基地“励新班”学生申请表》(附件1), 并最晚于6月15日17:00前将申请表及其支撑材料交至化学与生物工程学院江燕老师处(雁山校区12栋12216室), 逾期不再受理。

(二) 面试。化学与生物工程学院负责学生的资料审核并组织面试。提交申请的学生于请6月16日下午14:00至雁山校区12栋12217会议室参加面试。

(三) 遴选。化学与生物工程学院结合申请表及面试成绩进行综合评定, 择优确定拟入选学生名单, 经学院官网公示无异议后提交教务处。

(四) 学籍变更。教务处对学生名单进行最终审核, 并对审核通过的学生进行学籍变更。入选学生将于2026年秋季学期正式进入“励新班”学习。

## 三、“励新班”相关鼓励政策

(一) 学院优先推荐“励新班”学生参加国家级、区级、校级各类科研创新计划及竞赛项目。

(二) 配置一对一科研导师。

(三) 专门的“励新班”奖励制度。

(四) 考核优秀的“励新班”学生，优先推荐重点大学知名导师实验室攻读研究生。

(五) “励新班”学生在本科阶段以第一作者公开发表核心期刊以上学术论文或获得专利授权的，学院将适当资助其论文版面费、专利申请费等支出。

(六) 优先短期国际交流学习。

#### 四、其他

(一) “励新班”学生的遴选、培养及管理由化学与生物学院负责，学院应积极做好答疑。

(二) 未尽事宜，可咨询化学与生物工程学院。联系人：张老师，联系电话：18276694224，办公地点：雁山校区 12 栋教学楼 213 室。

附件 1：桂林理工大学化学拔尖学生培养基地“励新班”学生申请表

教务处

化学与生物工程学院

2026 年 6 月 9 日